

附件 3

国务院决定取消的评比达标表彰项目目录

(共计 19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主办单位	处理决定
1	全国民族体育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和民族体育科学论文评选	国家民委	取消
2	全国民委系统信息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和优秀信息表彰	国家民委	取消
3	创建“文明样板航道”	交通运输部	取消
4	交通运输综合统计工作评比	交通运输部	取消
5	文化发展统计分析报告优秀稿件评比	文化部	取消
6	文化部文化艺术科学优秀成果奖	文化部	取消
7	全国工商系统法制宣传教育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工商总局	取消
8	全国工商系统法治工商建设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工商总局	取消
9	全国广播影视系统法制宣传教育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取消
10	全国投入产出调查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国家统计局	取消
11	国家林业局高等职业教育精品课程评选	国家林业局	取消
12	国家林业局高等职业教育示范性实训基地评选	国家林业局	取消
13	全国知识产权系统杰出青年和优秀青年	国家知识产权局	取消
14	优秀专利代理机构和优秀专利代理人	国家知识产权局	取消
15	保监会系统文明单位	保监会	取消
16	全国粮食行业技术能手、全国粮食行业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奖	国家粮食局	取消
17	全国火力发电可靠性金牌机组和全国供电可靠性金牌企业表彰	国家能源局	取消
18	政务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国家外汇局	取消
19	国际收支统计之星先进单位及个人	国家外汇局	取消